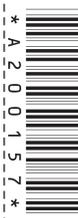


100003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5425)

157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為國內外處理股務之目的，在法令規定、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例如透過集保)蒐集與股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例如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駁回權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 股東 台啟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38號  
僑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立即掃描申辦  
**開通股務e通知**  
股利發放訊息，以電子mail通知您！  
(02)6636-5566

※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章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157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利款中扣除。 二、未採用匯款者，本行將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給付(郵資及作業處理費合計31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原登記匯款帳號	台半
<b>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b>			
蓋章欄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第2聯

第3聯：憑此出席簽到卡辦理報到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3年6月19日上午九時整  
地點：宜蘭縣宜蘭市梅洲二路96號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廠】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簽章處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3年6月1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承認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承認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討論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全面改選董事案。 5.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6.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徵求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戶號 姓名或名稱 簽署日期 住址	157 台半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檢舉電話：(02)25473733  
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台半

2024/5/8 16:03 僑風資訊印刷承印 (02) 2225-1430

#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113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 股東常會日期113年6月19日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 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永豐金」，「永豐金證」，「永豐金証」，「永豐金證券」，「永豐金證券」，「永豐金證券」，「永豐金證券」，「永豐金證券」)	王秀亭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1. 王秀亭 2.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興磊 3. 顏國殷  獨立董事被選舉人： 1. 詹乾隆 2. 馬述壯 3. 陳淑玲 4. 王念秋	1. 成為世界級全方位功率半導體供應商 2. 服務全球化、追求卓越、永續經營 3. 秉持誠信、穩健、踏實之經營原則，提高公司核心價值，以創造公司及股東之最大利益	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 電話：(02) 2381-6288  2. 長龍會議顧問(股)公司全台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80號B1 電話：(02) 2388-8750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委託書】 【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s://free.sfi.org.tw/>) 查詢。

###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民國113年6月19日上午九時整假宜蘭縣宜蘭市梅洲二路96號【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廠】(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上午8:30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舉行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及113年度營業計劃報告。2.審計委員會查核112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報告本公司及子公司112年度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取得或處分資產辦理情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4.112年度董事酬勞金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5.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案。6.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報告案。(二)承認事項：1.承認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2.承認112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A：討論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四)選舉事項：全面改選董事案。(五)討論事項B：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 盈餘分配案主要内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526,970,972元，每股預計配發新台幣2元。
- 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 本次股東會董事、獨立董事應選人數：董事3人、獨立董事4人。  
1. 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董事：王秀亭、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興磊、顏國殷】、【獨立董事：詹乾隆、馬述壯、陳淑玲、王念秋】。  
2. 各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 貴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時，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並繳交以出席股東會，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3年5月1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3年5月18日起至113年6月16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新開戶股東如擬繳交股東印鑑卡，可至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信銀行信託網站下載印鑑卡使用。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司法第170條規定辦理。
- 股東委託他人徵求委託書者，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股東親自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出席均由股東簽名或蓋章，委託書與委託書應由股東交付徵求人，委託書與委託書應由徵求人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委託書與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委託書與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委託書與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委託書與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委託書與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委託書與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委託書與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委託書與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 紀念品領取說明

- 股東會紀念品：宜寧好禮即享券50元(7-11、星巴克、全家三選一)。
- 紀念品發放原則：除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採電子投票之股東外，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將不予發放紀念品，且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  
(一)、資格條件：限已於113年5月18日至6月16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  
(二)、紀念品領取方式：  
1. 登記紀念品e領取：  
(1)發送對象：113年5月18日至6月16日完成股東會紀念品線上登記e領取之股東。(登記平台：請掃描右方QR Code)  
(2)發送日期：中國信託LINE官方帳號於113年6月24日推播訊息至股東登記之手機，經由LINE訊息內之連結進入中國信託銀行平台，點選「我的優惠券」進入「股東紀念品」即可。補發期間同領取期間，逾時恕不補發。  
2. 未採紀念品e領取(臨櫃領取)：  
(1)攜帶文件：股東會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證明文件。  
(2)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13年6月24日起至6月26日止(每日9:00至17:00)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13年5月18日起至6月13日止洽徵求人徵求場所辦理(股東辦理股東會委託書及領取紀念品事宜，請依各徵求場所之營業時間前往洽辦，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徵求場所自113年5月17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5425查詢。

